



歌劇 魅影

LE FANTÔME
DE L'OPÉRA

卡斯頓·勒胡◎著

楊玫◎譯

潛伏在背後的黑影，是推手還是魔手？
繚繞於劇院的歌聲，是傲嘯還是悲鳴？

原著改編音樂劇創下全球7500萬口碑，總票房高達三十億美元
小說搬上大銀幕，氣勢磅礴凄美詭譎，是文字與影像的完美組合



歌劇魅影

Le Fantôme de l'Opéra
Gaston Leroux

卡斯頓·勒胡／著 楊玟／譯

歌劇魅影／卡斯頓·勒胡（Gaston Leroux）作；
楊玟譯。-- 初版。-- 臺北市：遠流，2004〔
民93〕印刷

面； 公分

譯自：Le fantôme de l'Opéra

ISBN 957-32-5375-5（平裝）

876.57

93020328

歌劇魅影

原書名 *Le Fantôme de l'Opéra*（法國）

作者 卡斯頓·勒胡（Gaston Leroux）

譯者 楊玟

發行人 王榮文

責任編輯 劉玲君

出版發行 遠流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100南昌路二段81號6樓

郵撥 0189456-1 電話(02)2392-6899 傳真(02)2392-6658

香港發行 遠流（香港）出版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10號雲華大廈4樓505室

電話 2508-9048 傳真 2503-3258

香港售價 港幣94元

著作權顧問 蕭雄淋律師 法律顧問 王秀哲律師 董安丹律師

排版 正豐電腦排版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 天誠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初版—〇三刷 2005年4月1日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1295號

定價280元

特價128元

（缺頁或破損的書，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

ISBN 957-32-5375-5

Ylib 遠流博識網

<http://www.ylib.com> E-mail: ylib@ylib.com

封面劇照由美商二十世紀福斯影片公司提供



歌劇魅影

Le Fantôme de l'Opéra
Gaston Leroux

《作者介紹》

卡斯頓·勒胡(Gaston Leroux, 1868~1927)

卡斯頓·勒胡是十九世紀法國連載小說的最後絕響。自他之後，這一種文學型式可說真正進入式微時期，一蹶不復再起。

十 勒胡出生於巴黎，書唸得很好，完成法律學業後，由於見多了一些所謂代表正義的人士鑽營費勁，遂改變了志向，決定今生的目標是要得到法蘭西學院頒的獎。聽說若是正式當了律師，便沒有資格得獎，他於是決定改行當記者。

勒胡從一八九四年起，在當時規模最大的日報《晨報》工作，撰寫法律專欄，又兼任報社的特派通訊員。他生性好動，腦筋靈活，極富幽默感，頗有驚人之舉——例如不知用了什麼方法，在一個案子開審前夕，潛進被告的牢房裏挖取他的口供，案子才開庭，他的獨家新聞已經上報；又如一九〇四年，整個歐洲引頸等待南極探險隊的歸來之時，他獨發奇想，跑到大西洋上的馬德拉羣島去與探險隊會合，和他們一同凱旋而歸，靠著途中和隊員的相處及迂迴的刺探（當時規定

要守密），寫成一篇報導，搶在別人之前上了頭條。除此之外，他還親身經歷了鎮壓革命份子的莫斯科大屠殺。

在這一連串大手筆之後，他與報社當局短暫不合。直到重歸舊好後，才開始連載小說作家的生涯。

勒胡共寫了三十四部小說，其中有兩個系列特別著名，其一是以一天才記者胡爾達必為主角的偵探小說，另一個則是一個宿命論的苦牢犯Cheri-Bibi的悲情生涯。但是我們的讀者最熟悉的，或許應當算是膾炙人口的《歌劇魅影》。

勒胡生性不喜依循常規，寫作亦然。他的作品充滿想像，看似超乎常情，往往卻是真實的世界。他的作品型態多變，人物鮮活，情節奇幻詭密，有如童話世界——侏儒食人魔盡出，鬼怪靈精出沒。在最緊急恐怖的關頭，偶爾還不忘來點黑色幽默，令人莞爾。

法國通俗文學家法蘭西司·拉卡森(Francis Lacassin)對他大加抬舉，說他是二十世紀的通俗小說家中，唯一夠資格與大仲馬相提並論的。

拉卡森也認為，福樓拜藉著筆下人物之口稱讚大仲馬的話：「他的人物精靈如猴，強健似牛，快活好像燕雀，來去如風，飛簷走壁，重創而能不死，死了又能重生，他的小說中處處是陷阱，毒劑解藥，變妝化身，無奇不有，五彩繽紛，令人目不暇給，連一刻思考的時間也無，其中

的愛情不失情理分寸，狂宕不失歡樂，即使謀殺亦令人不禁會心一笑。」對勒胡亦適用，我們且不論這樣的比較是否得宜，但這段評語總能幫助我們對卡斯頓·勒胡其人其作有個概念。

譯序

楊玫

第一次讀《歌劇魅影》(Fantomme de l'Opéra)是在從巴黎歸臺的飛機上。隨性讀來，未料卻深深地被書中乖離動人的情節所吸引。一路十多小時，未曾合眼。

一棟記錄著拿破崙三世輝煌年代的歷史性建築物、一段子爵與歌女私奔的悲慘戀情，混和著因恐怖共和時期而沉冤地下的歷史悲劇，法國二十世紀初的通俗小說奇才卡斯頓·勒胡(Gaston Leroux)就如此利用故事的傳奇性、新聞性、歷史性攪攪了千萬個讀者的心。

卡斯頓·勒胡用第一人稱將自己化成在歷史事件軌跡當中尋求解答的研究者，將歷史上確實存在的人物放入其中作為見證，讓虛構的小說情節緊密與真實事件結合，難辨真偽。

故事中人物性格的塑造強烈而鮮明：子爵韓晤與女高音克莉絲汀這對注定必須經過磨難方能成長的金童玉女、迷信無知的劇場工作人員、剛愎自用的劇院經理。當然還有令人不知是該痛恨或該同情的悲劇人物——「劇院之鬼」艾瑞克。

這本小說最迷人之處，就在艾瑞克身上。他謎樣的存在，讓原本僅是富麗堂皇的巴黎歌劇院充滿人生愛恨嗔痴的玄機。他善於利用人性，幾至邪惡的地步。他巧妙地利用物理原理在雄偉的建築物裏佈下精細微妙的機關，然後運用這些機關讓整座劇院因恐慌而成爲他掌御的禁巒。由於天生的缺陷，他成爲人見人畏的活死人，因爲這種嚇人的模樣，他永遠無法如同正常人般生活在陽光底下。他的偏激來自於世人的排擠；他的狂妄性來自因被歧視而產生的自卑。他對劇院的一切予取予求，在他的眼裏這是理所當然的，因爲劇院是他選擇用以度過悲慘殘生的城堡。

如果不是溫柔而天真的克莉絲汀燃起了他對愛的渴望，爾後的悲劇亦不會如此帶有爆炸性。他是個可憐也可恨的痴心人，躲在陰暗的劇院地下層裏，撰寫著《勝利的唐璜》，想像終有一日，有一名女子會深深愛上他的才華，而不在于他醜陋的外貌，克莉絲汀的出現讓他以爲夢想終於成真，他以爲自己終將成爲贏得美人心的唐璜。

悲劇的產生往往是因爲人性的脆弱。

克莉絲汀看不破外在的虛幻，艾瑞克卻看不破情關，兩人同樣令人心酸。而這不正是天下男女緣起緣滅，在紅塵俗世中翻滾痛苦的原因！

卡斯頓·勒胡無意批評人性，只是將人性悲劇面的那根弦拉至最緊，讀讓者隨時都有因繃裂而心痛的感覺。而整部小說，就像串曲折攀升的音符，當弦拉至最高最緊密處時，卡斯頓·勒胡

沒有選擇嘎然而止，反倒長長拉上纏綿而低迴的一段終曲。

正是這樣帶著音樂質地的鋪陳，讓故事更加動人心弦。作者大量引用名師的巨作，輝映小說中人物的心境。《拉薩復活》與克莉絲汀的思父之情，《奧賽羅》暗喻悲劇的開始、《浮士德》中魔鬼的戀情……整部小說讀來就像是聆聽了一場錯綜曲折的歌劇。

這本書在一九八六年由安德魯·羅伊德·韋伯(Andrew Lloyd Webber)改編成歌劇在倫敦上演，受歡迎的程度歷久不衰。改編過的劇本，為因應舞臺演出，已與原著大有出入，許多原著中細微而巧妙的情節，並不能藉由單純的舞臺效果來展現。讀完原著再去聆聽改編而成的樂章，其實頗為有趣，文字與音樂原是用以呈現生命的兩種不同方式，結果卻同樣令人感動。

在此有句題外話想與讀者共同分享，在譯者翻譯此書的過程之中，每當與朋友提起正在從事「通俗小說」翻譯時，總引起他們對「通俗」二字的疑慮。其實冠上「通俗」二字並無任何褒貶之意，只是在文學創作上的差異，《三國演義》、《紅樓夢》、《基度山恩仇記》皆是通俗小說，重點應是作者如何縝密構思遣詞，烘托出人生的面面觀。

平心而論，卡斯頓·勒胡的《歌劇魅影》，除了扣人心弦的情節安排之外，不也是試圖勾勒出人性的種種盲點！

膽汁繪紅伶

——我愛讀的《歌劇魅影》

莊裕安（名作家）

一九九三年夏天，我在倫敦女王戲院觀賞了嚮往已久的《歌劇魅影》，秋天又有小說中譯本先睹為快的機會，套句文藝腔說辭，我真是陷身於喜悅與恐怖的氛圍中。從前我恐怕是被唱片裡麥可克勞佛甜美的嗓音給哄騙了，直到看過歌劇和原著小說以後，才真正嚐到卡斯頓·勒胡在蜂蜜裡下的膽汁。

勒胡生來就是寫黑色推理的料，一八六八年他母親在回諾曼第的路上碰上交通阻塞，竟因急產臨時將他生在巴黎一家棺材店裡。勒胡二十一歲那年繼承了父親一筆百萬遺產，在巴黎河左岸和拉丁區，過著香檳與乳酪一般的好日子。他學的雖是法律，卻沒有專心朝老本行發展，反而在新聞和雜誌界打零工，當起逍遙的特約撰述。勒胡生性愛旅行，在近二十年的記者生涯中，幾乎跑遍全世界，這些豐富的奇風異俗閱歷，日後都在他的小說中伸枝冒芽。

勒胡在三十九歲那年感到倦勤，掛掉一個清晨三點的電話——主編要他即刻搭火車去法國南

部採訪一樁戰役，決定在巴黎當一個蝸居的職業小說家。直到五十九歲那年逝於尿毒，他一共完成六十二篇小說，果然敬業又樂業。

一九一一年勒胡出版了《歌劇魅影》，這部作品對他的寫作生涯意義非比尋常。在撰寫一大堆床頭小說後，他自覺需要有那麼一本小說，能讓「卡斯頓·勒胡」這個名號，起碼在文學史上佔一個小角落。

這本寫得特別花力氣的小說，沒想到賣座反而沒有預期中的好，一直到十四年後，好萊塢將它拍為默片，捧紅了大明星隆錢尼，這本小說才順勢推舟大大暢銷。對命在旦夕的勒胡，雖然是一劑回天乏術的強心劑，但風燭殘終還能發覺自己的確押對了寶，足可含笑駕鶴了。

然而文學史是人間最無情的榜單，等到一九八二年作曲家安德魯·韋伯靈機一動，想改編此書為歌舞劇時，勒胡的小說不只早從書店下架，也幾乎絕跡於書市了。韋伯只好委託舊書商，幫他在千鍾之中，找到這微渺的一粟。說也奇怪，勒胡的小說再一次鹹魚翻身，韋伯的歌舞劇在全世界各大都會連演數年不墜，唱片也一再衝破白金大關，小說當然也水漲船高。這就是本書「名不見文學經傳」，卻在出版後的八十二年，會有中譯本問世的由來。

到底這是怎樣的一本書呢？套句現今專家學者愛用的「類型」說法，它是愛倫坡加上柯南道爾。勒胡自己也提過，生平最服膺的便是這兩位作家前輩。如果再加上巴黎那時還瀰漫著的「雨

果風」，《鐘樓怪人》對本書氛圍的啓迪，就更完整了。簡單說來，它是描述歌劇院鬧鬼，鬼魅囚禁紅伶強行求歡，愛人前往搭救的冒險故事。如果小說也有「配色」，這本書就具備大紅與大黑的反差，故事周旋於水晶燈下的豪華劇場，以及暗無天日的地下儲藏密室。當它搬到倫敦女王戲院的舞台上時，難怪視覺效果那般優異。

雖然小說情節撲朔迷離，但勒胡將它視為記實的情節，在作品中以「我」的角色抽絲剝繭，一再證明這是一則真的故事。當讀者巡訪倫敦時，總不忘去貝克街二二一號看「福爾摩斯的房子」，天曉得柯南道爾寫作當年才只編到一百號；而歌劇迷進入巴黎歌劇院時，一定也要去敲敲二樓五號包廂的大理石柱，看它是否空心，曾經容下鬼魅藏身。沒有人曉得，為何勒胡對巴黎歌劇院的密室，知道得那麼詳細，他簡直就是神出鬼沒的艾瑞克的化身。當韋伯和他的歌舞劇製作班底，為舞台設計而親訪巴黎歌劇院實景勘察時，才發現勒胡對歌劇院的描寫，並不是憑空捏造的，而萬分感佩這本小說的寫實程度。

勒胡的創作動機，也啓始於一八九六年歌劇院大吊燈無端墜下砸死人的真實新聞事件。閱讀這本小說最大的樂趣，便是追蹤真與幻的交纏糾葛。勒胡不斷「用愛倫坡來打結」，然後再「以柯南道爾來解套」。艾瑞克被描寫成走遍大江南北，在俄羅斯、蘇丹、波斯學過各種馬戲魔術、腹語、機關模型的異人，建築和音樂是他最拿手的老本行。他在小說中，幾乎是扮演「全知觀點」

的，但微妙的是，作者在描寫他的言行舉止時，又只能不斷猜測。

電影和電視後來製作了幾齣艾瑞克的故事，但都與小說情節有所出入。因為敘事觀點的改變，或是魅影身世的描繪，反而讓情節過於聚焦而窄化。在勒胡的小說裡，艾瑞克這個「人」簡直不是固體的，他幾乎只是一股氣，真正存在的東西是他的黑披風。讀完整本小說後，你簡直說不出他像浮士德呢？還是更像梅菲斯特？但克麗絲汀無疑的會是瑪格麗特。雖然我也極喜愛韋伯的歌舞劇，他安排劇中人出現在舞台框架之外，以及用頻仍的換景不斷展現出劇場的豐富面，但在人物心理的挖掘上，與原著比較是瞠乎其後的。

雖然這是一齣以歌劇院為藍本的小說，但書中並沒有太多專業的術語，除了少數一些人名和劇名外，不會影響閱讀順暢。如果要說它和歌劇有些什麼呼應，那麼卡斯頓·勒胡已掌握十九世紀法國浪漫大歌劇的精髓，那就是誇飾與排場。在觀眾相繼離席後，豪華的水晶吊燈仍兀自堅持著，它要自己在暗地裡發光，就像是這本被遺忘又被記起的黑色羅曼史。

潛伏在背後的黑影，是推手還是魔手？

繚繞於劇院的歌聲，是傲嘯還是悲鳴？

目錄

作者介紹

譯序

膽汁繪紅伶

莊裕安

楔子

一七四

1 真的是鬼

8

2 新星誕生

2 5

3 劇場經理離職之謎

4 2

4 五號包廂的怪事

5 4

5 疑雲滿天

6 7

6 童年往事

7 9

7 音樂天使

9 3

8 勘察五號包廂

1
1
2

25	24	23	22	21	20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劇院迷宮	相見恨晚	謎團	憑空消失的鈔票	紀瑞太太與劇院之鬼	情人的眼淚	別針風波	離奇失蹤	柔腸百轉	真相	脫胎換骨	暗門	那個聲音的名子	化妝舞會	神祕馬車	致命的詛咒	最後通牒
3	3	3	3	2	2	2	2	2	2	2	1	1	1	1	1	1
3	2	1	0	8	7	6	4	3	1	0	8	7	6	4	2	1
4	2	2	1	3	6	6	5	1	7	4	8	9	0	6	8	6